**（办理结果分类：A类）**

**永教体函〔2023〕97号**

**永德县教育体育局关于对县政协**

**十届二次会议第102012号提案的答复函**

**小勐统政协小组：**

**你们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帮助解决小勐统中学足球场标准化建设的建议》（第102012号），已转交县教育体育局办理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**

**首先，衷心地感谢你们对永德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为永德教育事业的发展出谋划策。县教育体育局收到提案后，召开专题会议，对提案进行认真的分析、研究，成立领导小组，制定工作方案，你们提出的提案由分管基建工作的领导牵头、项目专班具体负责办理。**

**对于小勐统镇的教育情况，无论是教学质量还是教育基础设施情况，局班子领导都十分重视，对于小勐统中学体育基础设施问题，教育部门也一直在积极争取项目，但由于近年的项目投向较少，导致项目一直未下达。加之今年来上级部门对于项目申报要求越来越严格，在项目申报前需取得项目所需用地的相关手续，小勐统中学足球场虽已完成征地，但土地相关手续一直未办理。在下步的工作中，教育部门将以体育项目为主，发改项目为辅，积极争取项目，尽快解决小勐统中学体育基础设施问题，同时，也需要当地党委政府帮助协调解决用地手续办理相关事项。**

**再次感谢你们对永德县教育事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，真诚地欢迎以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。**

**2023年7月21日**

**（承办人及电话：杨皓月，0883-5211138）**

|  |
| --- |
| **抄报：县人民政府督查室、县政协提案委。** |
| **永德县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3年7月21日印制** |